附件1

关于拓宽2022年高层次和紧缺急需

人才引进渠道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根据《关于拓宽全市教育领域专业技术人才引进渠道的意见》（包人才组发〔2021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学院拓宽专任教师5岗舞蹈学和专任教师7岗美术学岗位的引进渠道，将国内舞蹈专业排行前十的北京舞蹈学院、解放军艺术学院、中央民族大学、上海戏剧学院、南京艺术学院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四川音乐学院、江南大学、首都师范大学、沈阳音乐学院和国内美术专业排行前十的中央美术学院、中国美术学院、清华大学美术学院、天津美术学院、广州美术学院、西安美术学院、鲁迅美术学院、四川美术学院、湖北美术学院、南京艺术学院纳入本次人才引进范围。

2023年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书的，需上传加盖所在院<系>和学校教务处<研究生院、处>公章的证明），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。

请考生如实填报信息，资格审查将贯穿于本次招聘全过程，在招聘过程中有信息不实、条件不符、弄虚作假者将取消考试资格，已经聘用的，一经查实，应当及时解除聘用合同，予以清退。